

汉中市科学技术协会 汉中市教育局 文件

汉市科协发〔2025〕38号

关于举办第40届汉中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 通 知

各县（区）科协、教体局，兴汉新区教育管理服务中心，市直中小学校：

按照第40届陕西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工作安排，将于近期开展省赛申报工作。为遴选推荐我市优秀作品参加省赛，市科协、市教育局决定举办第40届汉中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现将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内容

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

二、组织实施

第一阶段：2025年11月30日前，市赛作品申报阶段

各县（区）组织本级比赛，完成市赛作品申报；市直学校遴选优秀作品直接报送。

第二阶段：2025年12月1日至10日，市赛组织实施阶段

完成市赛作品评审工作。

第三阶段：2025年12月11日至30日，省赛参赛推荐阶段公示市赛获奖名单，组织我市优秀作品申报、参加全省大赛。

第四阶段：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总结阶段印发获奖通知、证书。

三、参赛对象

1.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面向全市10至17岁青少年群体，包括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在校中小學生。参赛组别分为少儿组（10-14岁）和少年组（15-17岁），年龄界定以省赛当年7月1日为计算时点。**少年组仅限申报个人作品。**

少儿组参赛作者出生日期：2011年7月2日-2016年7月1日。

少年组参赛作者出生日期：2008年7月2日-2011年7月1日。

2.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面向全市中小學校科学教师、科技辅导员，各级教育研究机构、校外科技教育机构和活动场所的科技教育工作者。

四、申报要求

（一）汉中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严格遵循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有关文件精神进行组织管理，依照教育部、中国科协等相关规范和办法实施，竞赛结果不作为中小学招生入学依据。

（二）市赛以各县（区）、各市直学校组织的基层竞赛活动为基础组织，并遴选部分竞赛优胜作品报送参加全省大赛。参加市赛的作品必须由各县（区）、各市直学校统一推荐，不接受各县区学校或个人单独申报。

（三）请各县（区）、各市直学校于2025年11月30日前

提交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同时报送全套材料 PDF 版，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凡申报材料不规范、缺少材料、联系方式填写不完整及其他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作品，均将视作无效作品。由于省赛采用网络申报，请参赛者自行留存完整的申报材料，市赛参赛作品不予退还。凡推荐至省赛的作品，市级项目主管分配申报授权码后，参赛者需注册登录后凭授权码在线填报所有申报内容，按要求上传申报资料；完整填报和上传所有资料后，在线下载打印申报书，按要求签字（申报书每一页均需参赛者签字）、盖章，扫描申报书并上传，确认完成申报。

（四）按照新修订的《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要求，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参赛作品按照创意来源和专业程度，参赛作品分为A、B两类：A类作品指选题专业性较强，且需具备较为扎实的专业基础，并在专业实验室或专业机构的辅助下完成的作品；B类作品指选题源于日常生活，能够为经济社会发展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小论文等。少儿组原则上只能申报B类作品，如申报A类作品，将按少年组评审标准参赛。

（五）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查新报告》、《参赛学生诚信承诺书》、《指导教师诚信承诺书》（所有签名需手写，盖章不能为空），查重平台自动生成的《查重报告》、项目研究报告及附件，附件大小不超过6MB；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参赛科技辅导员诚信承诺书》（所有签名需手写，盖章不能为空），查重平台自动生成的《查重报告》、项目研究报告等附件，附件大小不超过6MB。

参赛作品所有电子版材料用一个文件夹组成(文件夹命名格式为县区+作者姓名+作品名)。

五、相关说明

(一)本次大赛参赛规则、申报表格,请自行在汉中市科协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

(二)实物材料仅在市级大赛获奖后推荐至省赛终评阶段由参赛者本人携带参赛,市赛阶段不接收实物作品;

(三)市赛评审结果在汉中市科学技术协会网站及“汉中科普”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四)请各县(区)、各市直学校上报推荐作品时,一并填报《第40届汉中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织活动情况》。

联系人:王馨焱

联系电话:0916-2250135

电子邮箱:hzskx2213632@163.com

邮寄地址:汉中市人民政府9号楼310室



汉中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5年10月17日印发
